证券代码: 838547

证券简称: 天盛股份 主办券商: 东方证券

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《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 定,作为南通天盛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基 于独立判断立场,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 下:

一、独立董事对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审阅,我们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南通天盛 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二〇二四年半年度》真实地反映了公 司2024年1-6月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等事项,上述报告的审议程序 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 形。

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审阅报告的议案》。

独立董事: 周元、叶玲、季翔 2024年8月26日